

聖經概覽

「創世記」

科目：聖經研讀科

學員：馬曼娥

日期：26-10-2010

目錄

一. 作者：	P. 3
二. 著作時地	P. 3
三. 著作背景	P. 3
四. 主旨	P. 3
五. 鑰節鑰字	P. 4
六. 本書體裁	P. 4
七. 本書特點	P. 4
八. 重點思考：	P. 5-P. 11
九. 內容大綱：	P. 11-P. 14
十. 讀後感	P. 15

一. 作者：

本書的著者是摩西，聖經的頭五卷都是他寫的，稱為「摩西五經」，雖有批評摩西如何能寫在他二千多年的歷史，可能只憑人間的遺傳所寫或憑著古代的遺物石碑的記載，但聖經顯示這幾卷書的作者是摩西：神數次吩咐摩西把不同的事情「寫在書上」（出十七 14）；「要將這些話寫上」（出三十四 27）。五經說「摩西將耶和華的命令都寫上」（二十四 4）；他摘錄出埃及、在曠野的行蹤和路線（民三十三 2）；「摩西將這些律法寫出來」（申三十一 9）。舊約其他書卷亦證明五經由摩西寫成。大衛提及「摩西律法」（王上二 3）。約西亞時代在聖殿發現「摩西所傳耶和華的律法書」（代下三十四 14）。以斯拉天天閱讀「神的律法書」（尼八 18；參八 1：「摩西傳……的律法書」）。新約記載耶穌提及「摩西的書」（可十二 26；路二十 37），耶穌也沒有提出異議。

二. 著作時地

摩西是大約主前 1500~1400 年的人物，而本書內容所描述的時間，大約自主前 4000 年至主前 1800 年，前後共約二千三百年。摩西如何能知道在他多年以前的歷史呢？當是根據於他在西乃山上和曠野間從神那裏所得的啟示和曉諭（參徒七 37~38）。

三. 著作背景

《創世記》寫於西元之前 1500 年左右，在洪水以後的情況，考古學家發掘出許多文物，涉及到《創世記》較後章節時期的人民，風俗，政體等。例如我們對亞伯拉罕時代就瞭解得相當清楚。以色列人為奴時期的埃及歷史記錄可以相當準確地恢復起來。從亞伯拉罕到出埃及這段時期中，發展起高度的文明，特別是在米索不達米地區和尼羅河流域。

《創世記》詳細描述了先祖在一些古代重要歷史事件中所起的作用。如西訂谷列王之戰（十四章），平原諸城的毀滅（十八，十九章）以及在大饑荒時期埃及人得蒙保護等。《創世記》裡面的人物有牧人也有戰士，有市民也有遊牧者，有政治家也有逃亡者，他們的故事使《創世記》的讀者瞭解那些經常與希伯來人接觸的民族。

四. 主旨

創世記揭示神的創造和人的墮落，透露撒但的背叛，神造人的目的是要人代表祂在地上掌權，彰顯祂的榮耀。更重要的，是創世記宣示將要來臨的救主（創三 15），揭開救贖歷史的序幕。本卷書顯明神旨意的胚胎，借選召的人物、各種

事件顯明的旨意是永不改變。

五. 鑰節鑰字

鑰節：

「起初神創造天地」(創一 1)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神就照著自己的形象造人，乃是照祂的形象造男造女」(創一 26-27)

「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十二 1)

鑰字：

「起初」一 1

「世代」二 4, 五 1, 六 9, 十 1, 十一 10, 廿五 12, 19, 三十六 1, 9, 三十七 2,

「立約」六 18, 九 8-11, 十五 18, 十七 1-11

六. 本書的體裁

本書的體裁是散文，不是詩體，這是很重要的。因為詩體往往包含想像，傳奇、寓言，但本書是歷史的文體，所記的是歷史和事實。

七. 本書特點

- (1) 在新約聖經中引述本書的話有六十多次；我們的主也有好幾次引用它的话(參太十九 4~6；廿四 37~39；路十一 51；約八 44, 56 等)。
- (2) 《創世記》(Genesis)，是希臘文《七十士譯本》所給的稱呼。本書第一章第一節的頭一個字是「起初」，故猶太人稱呼本書為「起初」。本書就是論到天地的起初(一 1)、萬物的起初(一章)、人的起初(一 26-28)、罪惡的起初(三 1-6)、救贖的起初(三 15)、兇殺的起初(四 8)、文化的起初(四 16-22)、家譜的起初(五 1)、世人被滅的起初(六 13)、神呼召及應許的起初(十二 2)。
- (3) 創世記明確地指出宇宙間只有一位真神(一 1)，揭示這位創造者與天地萬物及人的關係，反駁一切虛假之學說如無神論、多神論、進化論等，是一切真理的基礎。
- (4) 我們也可以用預言法來讀創世記，聖經其他的預言，都是解釋創世記的，其中較重要的預言，就如關於基督(三 14~15)；關於地(三 17~18, 八 21~22)；關於種族(十 32)；關於以色列(十三 14~17, 廿二 15~18)；關於列國(十七 19~20, 廿五 23, 四十八 17~20, 四十九 1~28)，這些預言，日後都一一奇妙地應驗了。

八. 重點思考：

(I) 神旨意中的恢服

恢服工作的法則：

1. 分別：分別的法則、不能混亂

明暗分別(一 3)、空氣上下分別(一 7)、陸地與海洋分別(一 9)、菜蔬出來時的各從其類(一 11)、樹木長出來時的各從其類(一 12)、魚和動物又是各從其類(一 21)，我們看見神直到今日仍是用這個原則，一直沒有改變，神在萬物中分別以色列民歸祂，在新約中萬民都要聚集在他面前。他要把他們分別出來(太廿五 32)。

2. 神的話：「神說.. 事就這樣成了」(一 3)

我們看到六天所成就的事都是根據神所說的話(一 1-20)，「神說有就有，命立就立」(詩三十三 9)。神的話所以能成就這些事，乃是因為祂的權柄和能力是透過神的話所帶出來的，天地萬物的存留是根據神的話，這是非常重要的屬靈原則。

3. 得生命：生養眾多遍滿地面(一 28)

我們看見神的創造第一章裡從沒有生命到有生命(植物、動物及人的生命)，第二章，神安排那兩個被造的人去接受生命樹的果子(二 16)，喻意人必須以接受神的生命為原則，並讓生命延續，到新約這原則更明顯：主耶穌來了，是要叫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 10)。

4. 以祂的永旨為目的：

在神創造的過程裡，神是將祂永遠的旨意作為目的，因地的所有創造是供人享用(一 29)，而人的創造是為完成神永遠旨意而造的(一 26-27)，「因為你創造了萬物，並且萬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啟四 11)，神的旨意就是透過人管理地上一切的活物，和彰顯神的形像這事表明出來。從先祖亞伯拉罕至約瑟的歷史，神的旨意能在人身上得以逐步實現。

恢服工作的內容：

A. 地的恢服-創造天地萬物

1. 「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一 2)，因撒旦的墮落，地成為撒旦的掌權(弗六 12)(約壹五 19)
2. 在恢服的過程裡，神更豐富的創造以前所沒有的
3. 神用六日作恢服的工作，第三天、第四天、第五天、第六天，每天都提到「地」
4. 地一切的出產是為賜給人享用(一 29)，

5. 神吩咐人管理全地(一 26)，目的是在人身上恢復在地的掌權

B. 人被造的目的是恢復神的彰顯和掌權

1. 神第六日造人，第七日得安息(二 3)，神的滿足在於得著人
2. 人是按神的形象和樣式被造(一 26)，目的是彰顯神自己
3. 神賜福給人，使他們生養衆多，遍滿地面(一 28)，目的是在宇宙中彰顯神的榮耀
4. 神將治理全地的權柄給人(一 26)，目的是藉人宣告地的主權是神，不是撒旦。

C. 對付仇敵

1. 撒旦墮落的原因：撒旦要榮耀自己像神一樣(賽十四 12-14)
2. 撒旦的誘惑叫亞當夏娃懷疑神、離開神(三 1、8)，叫人不揀選神的生命(三 6)
3. 人墮落後離開神的面，但神必須恢復在人身上作王掌權，這才能藉人彰顯神的榮耀。

神的作工、人的揀選：

在敗壞的人類歷史中，創世記有七位被神揀選的人物，他們的生命是順服神，讓神掌權，他們被列入古代信心偉人的名錄(來十一章)中，他們就是亞伯、以諾、挪亞、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約瑟。我們可看到神如何在人身上通行神的旨意，並藉他們美好的見證，從中學習寶貴的屬靈功課：

亞伯——屬靈的渴慕

亞伯的名字，是「昇華」之意，表明他對更高層面的生命是嚮往的。亞伯羨慕屬靈的事，他要藉著獻祭與信心的奉獻(四 1-4)，表明要討神喜悅，亞伯是一個愛慕神的人。亞伯是次子，「屬靈的不在先，屬血氣的在先，以後才有屬靈的。」(林前十五 46) 表明他是個追求屬靈生命的人。

以諾——屬靈的選擇

以諾名字的意義是「獻予」，在他身上的特點是「與神同行」，以諾在敗壞的世代中活出美好的見證，願走神的道路，並一直走到路終，最終蒙神悅納，被神接去，不見死亡(五 22-24)。

挪亞——屬靈的重生

挪亞都是被稱為「義人」、「完全人」(六 9)，在他身上再進一步帶進一種屬靈重生的結果。神藉洪水審判當時的世代，卻呼召挪亞建造方舟，挪亞「凡神所吩咐的，他都照樣行了」(六 22)，結果帶出藉方舟和水得救，神與挪亞立虹為記，神不再以洪水滅地，使神的旨意得以延續。

亞伯拉罕——信心的生命

在亞伯拉罕，我們看見一種信心的生命。他是一個前無古人的信心偉人，我們看見一個憑著信心離開本族父家(十二 1-4)，他相信神的引導(，信靠神的應許，接受神的保證，得到神的祝福(十七 2-8)，亦勝過尖銳的試驗：獻上愛子(廿二章)。一生中雖有信心軟弱的時候((十二 10、廿 2)，卻仍因著信而「被稱為義」(十五 6)，也因著信而被稱為「神的朋友」(十八 17)。我們可看到神不斷的顯現(十二 1-5、十五 1-7、十七 2-8、廿二 17-18))、亞伯拉罕藉信心踏上。

以撒——兒子的生命

在以撒有獨特的兒子的地位。他是因著特別應許而生的，他是父親唯一承繼人(十五 4)，藉著他，應許得以實現！在他身上的特點是順服，他因「存心順服，以致於死」(廿二 9)，住在應許之地(廿六 1)，承受應許之福(廿六 12-13)，。

雅各——事奉的生命

在雅各一生是用「手抓住」的(廿五 26)。他因著欺騙哥哥，自食苦果，服侍拉班二十年，受盡磨鍊，但因著神的憐憫和揀選，神多次向他說話(廿八 12-15、卅一 3、卅二 24-31、卅五 1) 神教導了他的僕人一個功課——放下肉體，不再靠己力抓住。最後雅各能為法老(四十七 7 及十二兒子祝福(四十九 1-27)，以色列國從他而出。

約瑟——受苦與得榮耀的生命

聖經用很多篇幅記載約瑟的生平，卻沒有說他不好。由約瑟蒙愛(三十七 3)、被哥所恨(三十七 8)、被賣作奴僕(三十九 1-2)、受苦(三十九 20)、被升高(四十二 40-44)看到神一直與他同在(三十九 2、21、四十一 38)，這顯出神能在他身上能完全作王掌權，而神的應許也遂漸實現。

(II)創世記在聖經中之重要性

創世記與整部聖經

創世記對整部聖經來說，具有導論式(Introduction)的作用，也具有解釋性的(Explanatory)，它不單成了聖經其他書卷的導論，也是它們主題環繞的中心。無怪乎有人說：「其他一切啟示的根，均深植於創世記之內，凡欲深究神之啟示者，都當自此書始。」

創世記與啟示錄之比較

聖經中第一卷書和最後一卷書的關係，它們的彼此呼應正好說明聖經是神全備的啟示。二者參照來讀，卻正好互相輝映，互為解說，創世記解答了「萬物的起始」，啟示錄回答了「萬物的結局」，其上一切會發生的事，都是由創世記一直伸展至啟

示錄的。合併起來就成為一幅美麗的圖畫：

創世記	啟示錄
地是空虛黑暗(一 1-2)	新天新地的更新(啟廿一 1、5)
生命樹被把守(三 24)	有生命樹被解封(啟廿二 2)
神趕出人(三 23)	神與人同住(啟廿一 3)
伊甸園的關閉(三 24)	聖城的展現(廿一 2)
時間的起初(一 1)	時間至永恆(廿二 5)
起初的婚姻(二 21-25)	終極的婚姻(廿一 2、9)
地受咒詛(三 17)	不再受咒詛(廿二 3)
死亡、悲哀、痛苦(三 16-19)	不再有死亡、悲哀、痛苦(廿一 4)
撒旦迷惑人(三 1)	撒旦受審判(二十 10)
亞當失去管治能力(三 19)	人與神作王掌權(廿二 5)
撒旦(三 13)	羔羊得勝(二十 10)
罪的沾汙(三 6-7)	不潔淨者不得入城(廿一 27)
十二支派之始(三十五 23-26)	十二支派的名字(廿一 12)

創世記與五經之關係

聖經一起頭，就是五經，五經一詞，源自希臘文 Pente 即五，Teuchos 即書/經，早於七十士譯本前，摩西的五本著作已被人當一整體看，猶太人稱它們為「五份之五的律法」，因此很可能這五卷書原本是屬於一卷內的五部份，每一部份有它們獨立的題目，也有它們的完整性，這五部分不單提供了我們的歷史的事實及次序，也顯示屬靈上漸進式的歷程。

	創世記	出埃及記	利未記	民數記	申命記
救贖	被揀選	蒙救贖	成聖潔	走道路	守愛律
神的屬性	神的主權	神的能力	神的聖潔	神的恩慈和嚴勵	神的信實
鑰節	創十二 1-3	出三 8	利二十 26	民九 23	申十 12
書名之意思	「起初」 (希臘文之意)	「走出」 (希臘文之意)	「並且神呼」 Vayich-rah 希伯來文	「在曠野中」 Bmidbar 希伯來文	「第二律法」 <i>Deuteronomion</i> 希臘文之意

(III) 創世記中揭示神自己

神在創世記中不同的名字多方啟示神自己：

「神」Elohim(一 1)：

Elohim 是一個希伯來文的眾數字，一般譯為「神」。這名字強調神的超越性：神是超乎一切而稱為神。*El* 的字根很可能是「強」(創十七 1，二十八 3，三十五 11)，或「卓越」的意思。

「主」Adonai(十八 27)：

「主」這名詞在希伯來文是 *Adonai* (*Adhon* 或 *Adhonay*)，字根的意思是「主人」。聖經一般翻譯為「主」。*Adhon* 強調一種僕人——主人的關係，顯明一種神作為主人的權柄；至高的統治者神，是有絕對權柄的。

「耶和華」(Jehovah，二 4)

神用「耶和華」的名字，來表明他與以色列人的個人關係。亞伯蘭在接受神之約的時候(創十二 8)，也是要回應神這個名字。「耶和華」(*Yahweh*) 一名，是給以色列人的一個獨特啟示。

El Elyon「至高的神」(十四 20)

它強調神至尊的身分。神是在一切稱為神的以上，麥基洗德認識神是「至高神」，是天地的主人。

El Shaddai「全能的神」(十七 1)

此名在原文大概和「山」字有關，是表明神的能力。神也以這名字來表明自己是守約的神。

El Olam「永生神」(廿一 33)

翻譯為「永生神」。它強調神的不變本性。

Jehovahjireh「耶和華以勒」(廿二 14)

原文「耶和華看見」之意思，為了紀念耶和華神的使者介入阻止以撒被獻為祭，且預備了替代祭物「耶和華在山上必有預備」之意。

從創世記中我們可多方面認識神：

1. 創造主 (一 1、二 4)
2. 賜福的神 (一 28、九 1、十二 2)
3. 神為人憂傷 (六 6)
4. 神察看世界 (六 12、十一 5、十八 21)
5. 神審判罪惡世界 (六 13)
6. 神與人立約 (六 18、九 12、十五 18、十七 4)
7. 神聽見人的苦情 (十六 11)

8. 審判全地的主 (十八 25)
9. 神以慈愛誠實待人 (卅二 10)
10. 神引導人 (廿四 27)
11. 守約的神 (廿六 3、廿八 15)
12. 祝福的神 (卅二 29)
13. 神使人忘記困苦 (四十一 51)
14. 神使人在受苦之地昌盛 (四十一 52)
15. 神是牧者 (四十八 15、四十九 24)
16. 神救贖人脫離患難 (四十八 16)
17. 神是大能者 (四十九 24)
18. 神是磐石 (四十九 24)
19. 神必看顧 (五十 24-25)

(IV)創世記中的表記

表記的意義：

1. 舊約聖經滿了表記的教訓
2. 表記可分成四類：人物、實物、事件和制度，制度包括一切規條、禮節、儀式、組織、功能、時間、地方、器具、建築、傢俱、禮服、形式、顏色、數字等，
3. 把後來要出現的人物或真理預先顯明出來
4. 事件不單在當時是有意義，更完滿的意義是要在將來才會完全明白。
5. 新約多處明確地指出舊約某些地方是預表性質的：希十 1「律法是將來美事的影兒」、林前十 11「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鑑戒(原本是舜象眾數的表記 (tupoi))」。

創世記中的表記：

	表記	對範
人物	亞當 夏娃 以實瑪利與以撒 麥基洗德 夏甲與撒拉 亞伯拉罕 以撒 利百加 約瑟	基督(末後的亞當)(林前十五 45) 教會(弗五 31-32) 肉體與聖靈(加四 21-31) 基督為大祭司(來五 6-10) 律法與恩典(加四 24-25) 父神(羅八 32) 愛子被獻上(腓二 8) 教會(林後十一 2) 基督被愛(三十七 3)、受苦(三十七及三十九)、升高(四十一)

實物與事件	安息日 洪水 方舟 公羊 太陽	屬靈的安息(太十二8) 重生(彼前三21) 基督(彼前三21) 基督的犧牲作祭物(來十5—10) 基督(路一78-79)
-------	-----------------------------	--

基督的預表

整本聖經都是為主耶穌基督作見證，祂是聖經的中心。因此，我們每讀一卷書時，要特別留意哪些經文是與基督有關。我們不單要認識聖經的教訓，更重要的是認識聖經中的基督。從創世記中有關基督的預表：

	表記		對範
創二 24-25	亞當與夏娃的婚姻	弗五 31-32	預表基督與教會的結合
創三 15	女人的後裔	路一 31	預指那位從童貞女馬利亞所生的耶穌基督
創六 17-19	挪亞方舟	彼前三 20-21	預表耶穌基督的救恩
創廿二	亞伯拉罕獻以撒為祭	約三 16	預表天父定意以祂的獨生子耶穌為贖罪羔羊，捨命救贖世人。
創廿八 12	雅各天梯	約一 51	預表基督是連接神與人的唯一道路
創卅七至 五十	約瑟被賣、受苦，後來被高舉為宰相，挽救天下飢荒	路廿四 26	預表基督受害，進入榮耀，成為世人救主

九. 內容大綱：

一、人類初期的歷史（一 1 至十一 26）

1、創造天地（一 1 至二 25）

- (1) 六日創造 (一 1 至一 31)
- (2) 設立安息日、神的吩咐 (二 1~25)

2、人類墮落的經過及其直接後果 (三 1 至五 32)

- (1) 試探與墮落 (三 1~8)
- (2) 被逐出伊甸園 (三 9~24)
- (3) 該隱和亞伯、該隱的後代 (四 1~24)
- (4) 從亞當到挪亞 (四 25 至五 32)

3、洪水 (六 1 至九 17)

- (1) 洪水以前人類的墮落 (六 1~13)
- (2) 建造方舟 (六 14~22)
- (3) 洪水的經過 (七 1 至八 14)
- (4) 挪亞立約 (八 15 至九 17)

4、從挪亞到亞伯拉罕 (九 18 至十一 26)

- (1) 閃、含、雅弗分散全地 (九 18~十 32)
- (3) 巴別塔變亂口音 (十一 1~9)
- (4) 從閃到亞伯拉罕 (十一 10~26)

二、以色列先列的歷史 (十一 27~五十 26)

1、亞伯拉罕：信心之父(十一 27~廿五 18)

- (1) 蒙召前往迦南、下埃及 (十一 27 至十二 20)
- (2) 與羅得分開、拯救羅得 (十三 1~十四 24)
- (3) 神應許生子立後、生以實瑪利 (十五 1~十六 16)
- (4) 易名亞伯拉罕，設立割禮，羅得獲救 (十七 1~十九 38)
- (5) 神責亞比米勒(廿 1~18)
- (6) 以撒出生，亞伯拉罕獻愛子 (廿 1 至廿二 24)
- (7) 撒拉死、遣僕為子娶妻 (廿三 1~廿四 67)
- (8) 亞伯拉罕的後代 (廿五 1~18)

2. 以撒：蒙愛之子 (廿五 19 至廿六 35)

- (1) 以撒的兒子 (廿五 19~34)
- (2) 以撒昌盛、和亞米比勒立約 (廿六 1~35)

3. 雅各：變化至成熟 (廿七 1 至卅六 43)

- (1) 雅各騙取長子的祝福 (廿七 1~46)
- (2) 雅各逃亡、在伯特利見異象 (廿八 1~22)
- (3) 雅各娶妻，建立家庭 (廿九 1 至卅 43)
- (4) 雅各逃離拉班 (卅一 1~55)

- (5) 雅各見以掃，在毗努伊勒與天使摔跤（卅二 1 至卅三 20）
- (6) 示劍之辱、改名以色列（卅四 1 至卅五 29）
- (7) 以掃的後代（卅六 1~43）

4. 約瑟：受苦進榮耀（卅七 1 至五十 26）

- (1) 約瑟發夢及被賣（卅七 1~36）
- (2) 猶大的淫行（卅八 1~30）
- (3) 約瑟被巫告及下監（卅九 1 至四十 23）
- (4) 約瑟作埃及的宰相（四十一 1~57）
- (5) 約瑟與弟兄們相認（四十二 1 至四十五 28）
- (6) 雅各前往埃及（四十六 1 至四十七 31）
- (7) 雅各為子祝福及預言（四十八 1 至四十九 33）
- (8) 雅各和約瑟之死（五十 1~26）

九. 內容大綱

主題	神的創造		人的墮落		神的審判		人的驕傲		神的應許和救贖										
歷史	人類初期之歷史								以色列先祖之歷史										
章節	1-2		3		4-9		10-11:26		11:27-25:18			25:19-26:35		27:1-36:43			37:1-50:26		
內容	創造		墮落		自墮落至洪水		洪水至巴別塔		亞伯拉罕			以撒		雅各			約瑟		
	天地萬物	人	試探與墮落	咒阻與死亡	罪惡滔天	挪亞方舟	變亂口音	分散全地	信心之始	信心之訓練	信心之成熟	承受應許	作弟兄	作雇工	作以色列	作兒子	作奴僕	作宰相	
時代	無罪時代		良心時代		人治時代				應許時代										
地點	伊甸園至哈蘭								吾珥至埃及										

十. 讀後感

1. 神的旨意

創世記中揭示神最終的旨意，惟獨人是照神的形象和樣式造的，特意要在人身上彰顯神的榮耀，這是何等神聖、抬舉，人生的意義在於活出神的樣式並為著神的旨意。並且神的旨意從不改變，神也不會因人的墮落失敗而放棄，神今日仍尋找及等候人對神旨意的回應，今日有誰樂意將自己獻給神呢？(代上廿九5)？我心深被這旨意吸引，但願地上有更多人進入這旨意當中，為著神的旨意和榮耀而活！

2. 生命的改變

先祖的歷史中，我們看到有些人樂意遵行神的旨意，從來 11 章的信心偉人名錄中，大半的人物均記載在創世記裡，他們好像在黑暗中的一線曙光，其中最摸著我的是亞伯拉罕的信心經歷，雅各被神陶造生命，約瑟像基督一樣，讓神在他生命中掌權，他雖經歷苦難，卻成為許多人的供應(雅各家、埃及至全地)，我們不單有心志為著神的旨意，我們這個人的生命也同樣需要受試練、被變化及受苦難，以致生命更成熟，能彰顯神的樣式，學習管理神所託付的。感謝神！在列祖身上看見神恩手的帶領、供應、訓練、陶造，讓我對神更有信心，因神必會為著祂的旨意而作工在人身上，因為祂是信實、慈愛、憐憫並牧養我一生的神，縱然人有失敗、軟弱，但神必紀念所立的約，最終神的旨意必然能通行在我們身上，惟願自己的人生像列祖一樣在神面前可蒙紀念。

3. 創世記的重要性

創世記在整部聖經是相當重要，因為它啟示神的心意及神自己，其中宇宙萬物的由來，人類歷史的起源，罪的開始，撒旦的由來等也是我們信仰真理的基礎，是十分重要的神學觀念。透過創世記我們可認識神心意的雛型，故此我們若未能好好掌握創世記的重要真理，會影響我們往後對整部聖經中心思想的認識。此外，將其他不同書卷與創世記比較或認識其中之關連，從烏橄式角度看，對本書之內容可更全面瞭解及更豐富其意義。

參考書目：

1. 「聖經-新國際版研讀本」，更新傳道會
2. 「聖經提要」，臺灣福音書房
3. 「聖經研究」卷一，巴斯德著，種籽出版社
4. 「舊約精覽」，詹遜著，宣道出版社
5. 「聖經要義」，賈玉銘著，晨星書屋印行
6. 「話了…就死了 創世記講經記錄」，王國顯著，天糧出版社
7. 「慕迪神學手冊」，殷保羅，福音證主書室
8. 《風雲世代》創世記至以斯帖記要義，梁士培著
9. SDA 聖經注釋《創世紀》